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武昌区交通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4]第264号

武汉恒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：

你（单位）于 2024 年 07 月 02 日申请红盛侧路（徐家棚街—徐东大街）工程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4 年 07 月 07 日至 2025 年 01 月 03 日。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2024年07月07日

